

2022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拟订并实施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措施。组织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和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组织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组织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展爱国

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负责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组织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指导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坚持管行业与管党建相统一，履行好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的党建职责。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数 19 人，实有在编人数 17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人事科（卫生工委办公室）、政策法规和审批服务科、规划发展与财务科、医政医管与中医科、公共卫生科、家庭发展与妇幼健康科（区计划生育协会）、区社区健康服务管

理中心（区医学信息中心）、区保健院，共 9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19 人，实有在编人数 17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聚焦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奋力推动公卫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持把疫情防控放在工作首位，持续做好院感防控、哨点监测、流调采样、疫苗接种等工作。聚焦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补短板强弱项，高标准推进区疾控中心达标建设和能力提升工程，不断提升预警响应、流调溯源、现场调查处置和技术指导能力，加快建设区域公共卫生中心；

2. 聚焦医疗服务水平提质增效，奋力强化高质量发展综合实力。加快建成区第三人民医院、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等项目，年内新增病床 800 张以上。充分发挥南方医、北中医资源优势，积极探索医共体改革发展创新路径，完善区属医院与社康一体化管理机制。实施社康机构扩容提质计划，推动社康机构优化布局和标准化建设，健全完善专家下社康“传、帮、带”长效机制。加快构建“两融合一协同”服务模式，打造国家糖尿病标准化防控中心（DPCC）坪山分中心。构建人才分类引育体系，同步推进“聚龙名医”和紧缺性实用型人才队伍建设，年内引育省级以上重点学科带头人 2-3 名、高层次专家团队 1-2 个；

3. 聚焦多元医疗服务发展，奋力建设特色医疗和医学创新高地。推动香港名医诊疗中心开业运营并力争纳入“港药通”试点，配合推进深圳医学科学院加快建设，助力市萨米医疗中心、康宁医院、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建设发展。推动深圳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院实质化运营，持续强化坪山国医堂“市名中医诊疗中心”品牌服务能力。加快引进希玛林顺潮眼科医院，打造“中医、骨科、精神、神经、口腔、眼科”等6大区域特色优势学科；

4. 聚焦健康坪山建设，奋力构建全域全民健康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健康坪山行动实施方案》，大力推动健康素养促进、医疗服务提升等11项专项行动。强化老年人、妇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和职业卫生、心理服务、慢性病防控等重点领域健康管理，年内每个街道至少建成1家具有示范效应的普惠性托育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26,800.15万元，比2021年增加4,725万元，增长21.4%。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26,800万元，比2021年增加4,725万元，增长21.4%。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政府投资项目拨款开始纳入部门预算，较上年增加8,827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预算 26,80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118 万元、公用支出 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5,591.1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11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改革支出等。

(二) 公用支出 91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 项目支出 25,591.13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预算 689 万元，主要用于新增社康补助及物业费、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59 万元，增加 30%，主要原因是给根据补助标准和新增社康数量测算经费需求增加。

2. 2022 年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8,827 万元，主要用于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大楼建设和设备购置项目、坪山区智慧医疗项目、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及社康建设项目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减少 50,212 万元，减少 8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投资项目作为单独项目编列。

3.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预算 408 万元，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妇幼卫生管理、家庭发展和计生管理、计生协会运作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13 万元，增加 38%，主要原因是发放补助标准提高，妇幼卫生投入增加。

4.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预算 81 万元，主要用于汕尾市陆河县、河源市紫金县、百色市田东县对口帮扶。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39 万元，增加 92%，主要原因是根据扶贫工作补助和扶贫地区数量测算经费需求增加。

5.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算 2,805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 and 卫生应急工作。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706 万元，增加 155%，主要原因是为及时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区财政部门年初下达经费。

6.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预算 2,779 万元，主要用于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租金、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开办费、重点学科建设、区级保健对象医疗保健、干部疗养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977 万元，增加 54%，主要原因是根据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开办费支出减少。

7. 培训支出预算 113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降消”项目、妇幼健康工作规范、公共卫生管理、职业卫生、爱国卫生、家庭发展和计生管理等培训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95 万元，增加 497%，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安排增加

培训活动场次和人员规模。

8.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预算 108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老人意外伤害险资助项目、高龄老人经费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7 万元，增加 18%，主要原因是高龄老人保险和高龄老人慰问经费按照实际需求测算有所降低。

9. 专项资金项目预算 220 万元，主要用于区高端人才引进、年度健康体检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减少 24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人才引进数量减少。

1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预算 7,99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和家庭医生。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6376 万元，增加 393%，主要原因是按照辖区人口测算较往年有所增长。

1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 1,271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经费、机动预备费、人事档案管理、干部体检、统筹业务费（含工青妇、党群、计生经费）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461 万元，增加 57%，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工作人员增加。

12.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预算 271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管理、爱国卫生。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53 万元，增加 13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增加公共卫生管理项目开支。

13.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福彩金)预算 20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老人意外伤害险资助项目、高龄老人经费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3.5 万元，增加 22%，主要原因是根据

工作安排增加项目开支。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降低 12.5%，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和公车运维。我局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因公来访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

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8 万元，主要是用于我局 12 辆公务车日常运维，经费预算降低是我局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5,591.13 万元，设置并编报 1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2022年政府投资项目	8,827	按照计划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包括区疾控中心新大楼建设和设备购置项目、平乐骨伤科医院分院改造、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及社康建设改造项目、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供电扩容项目、坪山区自动体外除颤仪（AED）购置项目。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按照“院办院管”管理模式，采取政府“专项补助”和“购买服务”补助方法，建立与服务绩效量化考核结果直接挂钩的分派办法，促进社区卫生服务工作的落实，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

		基本医疗服务的一体化。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998.46	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8	实施“银龄安康行动”,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养老保障渠道,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围绕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目标开展工作,服务老年人。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福彩金)	20	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缓解社会保障压力,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抗风险能力。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	根据文件要求,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送治、接回及送返安置工作,做好非户籍贫困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救助和应急住院救助工作,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督导检查按时完成,初中生脊柱侧弯筛查覆盖率达100%,脊柱侧弯筛查确诊率达98%以上,通过形体治疗及科普教育,治疗有效及治疗优良率达到90%以上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81	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基层

支出		<p>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加大城市医院对口帮扶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力度。通过医疗卫生对口支援,使得受援单位的人才、技术、专科能力有较大提升,常见病、多发病、部分危急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的诊疗水平显著提高。通过对口支援工作提高受援地(河源市紫金县对口帮扶、深汕合作区乡村振兴、汕尾市陆河县对口帮扶、百色市田东县对口帮扶、百色市德保县对口帮扶)医疗技术水平和管理工作水平。</p>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08	<p>按部门职责落实人口监测、科学育儿、家庭发展工作,举办家庭发展及科学育儿活动不少于 12 场,完成人口监测工作。开展宣传服务、推进基层群众自治、拓展青春健康服务、聚焦计生家庭帮扶、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深入创建幸福家庭活动。计生特殊家庭帮扶 100%,全区独生子女家庭保险受益 100%,青少年健康教育知识素养提升。区内符合条件计生特殊家庭每月按标准 100%发放计生特别扶助金。</p>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779	<p>1. 通过多种形式向辖区居民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居民知晓率,促进</p>

		<p>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p> <p>2. 依责对社区健康服务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考核,掌握开展情况,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服务质量和能力；</p> <p>3. 组建健康讲师团,开展居民健康知识讲座活动,提高社区居民和企业职工自我健康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p> <p>4. 完成各类工作的医疗保障,开展医疗机构质量与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提高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p> <p>5.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 个项目,完成各项指标任务数,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及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p> <p>6. 急救培训基地基本运行。</p>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1	<p>组织卫生系统各党组织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开展好各项党建学习宣传活动,做好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抗疫党员和两新组织经费保障等各项工作。完成干部人事档案的整理及日常管理工作。做好局法律风险规避工作,并提供专业法律意见。确保做好局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年度健康体检工作。</p>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05	<p>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突发公共</p>

		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文件要求,完成1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医疗卫生机构防疫物资储备。做好辖区交通场站进行健康监测;在车站进站口对乘坐火/汽车的旅客100%开展体温检测,引导旅客100%亮码通行,及时排查处置体温和健康码异常人员。
培训支出	113	1.通过一系列活动,使全区的中医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2.组织专项培训,提高医务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和能力。
专项资金项目	220	完成聚龙名医评审认定工作。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本部门本级、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卫生监督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1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7万元,下降7%。主要是车辆维保费用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有车辆1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价100万

元以上专用设备 28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本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 万元，用于高龄老人意外伤害险资助项目（福彩金）。

2.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

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6,79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4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3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061
三、单位资金	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011
1. 事业收入	0	行政运行	1,14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912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公立医院	735
5. 其他收入	0	综合医院	73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8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
		公共卫生	13,585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51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998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05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
		中医药	63
		其他中医药支出	63
		计划生育事务	69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行政单位医疗	32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2
		信息化建设	1,252
		三、城乡社区支出	4,33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30
		城市建设支出	4,330
		四、农林水支出	81
		扶贫	81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1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1
		住房改革支出	191
		住房公积金	114
		购房补贴	77
		六、其他支出	24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
本年收入合计	26,796	本年支出合计	26,800
上年结余、结转	4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6,800	支出总计	26,8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6,800.15	1,209.02	25,591.13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6,79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4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3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06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011
		行政运行	1,1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912
		公立医院	735
		综合医院	73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8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
		公共卫生	13,585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51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998

表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05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
		中医药	63
		其他中医药支出	63
		计划生育事务	69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行政单位医疗	3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2
		信息化建设	1,252
		三、城乡社区支出	4,33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30
		城市建设支出	4,330
		四、农林水支出	81
		扶贫	81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1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1

表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住房改革支出	191
		住房公积金	114
		购房补贴	77
		六、其他支出	2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
本年收入合计	26,796	本年支出合计	26,800
上年结余、结转	4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6,800	支出总计	26,8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2,451	1,209	21,242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2,451	1,209	21,2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13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	11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	7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	38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61	905	21,1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011	873	4,138
	2100101	行政运行	1,140	873	2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	0	95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912	0	2,912
	21002	公立医院	735	0	735
	2100201	综合医院	735	0	73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89	0	68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	0	689
	21004	公共卫生	13,585	0	13,58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510	0	2,51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998	0	7,99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05	0	2,80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1	0	271
	21006	中医药	63	0	63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63	0	6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95	0	69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95	0	6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3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32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2	0	1,25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52	0	1,252
	213	农林水支出	81	0	81
	21305	扶贫	81	0	81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81	0	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	19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	19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	114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7	77	0
	229	其他支出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	16	0	5	11	0	11
	2022 年	14	0	5	9	0	9
	增减变化金额	-2	0	0	-2	0	-2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4,354	0	4,354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4,354	0	4,3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30	0	4,3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30	0	4,33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30	0	4,330
	229	其他支出	24	0	2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	0	2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	0	24

注：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4

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深圳市坪山区卫生监督所,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中医门诊部,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我局将按照强公卫、建高地、优服务、促健康的思路，落实“完善一个体系，抓好两大项目，运营两家集团，深化与两个高校合作”的各项具体措施，以优异成绩全力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创新坪山建设再上新台阶。	9,974	9,974	0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我局将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	7,998	7,998	0		

政府投资项目	按照计划开展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及社康建设项目，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南方口腔医院信息系统	8,827	8,827	
医院平稳运营	1、坪山总院区平稳运行，为周边居民提供医疗服务。 2、以医疗为中心，不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为患者解除病人痛苦。	97,308	24,079	73,229
基本支出	主要对人员、公用及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448	3,448	0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	持续开展打击无证行医行动，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加大对医疗机构巡查力度。进一步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开展职业卫生分类分级工作，加强重点企业、重点人群的职业病防治监管。结合辖区实际开展专项执法，把各项监督工作引向纵深。	184	184	0
加强宣传培训工作	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卫监直击、社区公共屏幕以及报纸网站等平台，加大宣传力度，为卫监工作营造更好的社会氛围。重点加强打击无证行医、传染病、控烟、公共场所卫生等工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重点开展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控等领域的专题培训。	73	73	0
综合事务	按照 2021 年工作计划，及时完成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更新、办公楼维修及维护、系统维护及后勤管理等工作。	866	866	0

	*聘用人员经费	预算安排人员经费 265.13 万元：预计发放人员经费约 4.8 个月部分人员经费需求 55.25 万元*约 4.80 个月=265.13 万元。（预计 2021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无财政经费和非税医疗收入支付人员经费）（2022 年基本医疗服务补助（以事定费）补助 337 万元）	265	265	0
	北京中医专家巡诊经费	国医堂持续采用顶级专家巡诊及特色学科医生常驻诊疗模式，2022 年北京中医巡诊专家年度巡诊计划实施 171 次，在保证医疗质量的同时，积极履行职责，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力求为粤港澳大湾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中医诊疗服务。	375	375	0
	租赁费	预算安排房屋租赁费 333.15 万元。国医堂医疗业务办公用房招商花园城 7 栋 2022 年 1-12 月房屋租赁费用，保障国医堂医疗业务用房能够正常使用，不影响正常工作。	333	333	0
	电费	预算安排电费总计 30 万元。其中日常电费预计 1.5 万元/月，公摊固定电费 1 万元/月，电费共计 2.5 万元*12 个月=30 万元（2022 年基本医疗服务补助（以事定费）补助 337 万元）	30	30	0
	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物业管理费总计 41.87 万元。其中招商 7 栋物业费 1.28 万元/月*12 个月=15.36 万元；保安保洁物业费 4.65 万元/	42	42	0

		月*5.7个月=26.51万元。(2022年基本医疗服务补助(以事定费)补助337万元)			
	(非税)药品耗材和日常运营支出	支付药品耗材款项以及人员和物业管理费	800	0	800
	基本支出	主要对人员、公用及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66	1,666	0
	科研专项	开展科研扶持计划及继续教育等工作	19	19	0
	开办费	疾控新大楼开办费	1,480	1,480	0
	疾病防治	开展传染病防控、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卫生检验检测等工作	3,699	3,699	0
	公共卫生	环境卫生、学校卫生、食品安全风险及食源性疾病预防、检验检测与质量管理、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71	71	0
	专项培训	疾病控制、职业病防治、慢性病防治、精神卫生、健康教育等培训工作	10	10	0
	慢性病管理	慢性病防治工作及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	73	73	0
	宣教专项	健康素养等宣教工作	20	20	0
	一般行政事务	发放聘用人员经费、编外正式工经费、政府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计生考核专项经费等,保障水电、电话及网络服务、物业管费、食堂运转等	846	846	0
	专用仪器购置及维护	单位各项仪器设备维修维保工作	5	5	0

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医疗费	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医疗费	40	40	0
医疗责任险	医疗责任险	45	45	0
培训费	培训费	20	20	0
退休人员两贴	退休人员两贴	415	415	0
以事定费补助款	加强医院管理，规范分配行为，完善分配制度，发挥激励机制作用，充分调动全体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增强服务意识、质量意识和成本意识，实现优质、高效、低耗的管理目标，促进医院良性发展。	15,946	15,946	0
传染病、慢性病、精神病人免费服药、感染性腹性防治经费、职业病防治经费	传染病、慢性病、精神病人免费服药、感染性腹性防治经费、职业病防治经费	256	256	0
医学技术提升经费（陈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陈星荣影像会诊中心深圳分中心）	开展多元化的远程医疗服务：开展远程接诊、多学科会诊、远程手术示教或观摩、远程教学、远程监护等服务，立足华南地区，辐射东南亚，连接北美优质的医疗、教学和科研资源，降低就医成本,缓解发展中地区及国家“看病难、看病贵和看病远”等难题，盘活区域医疗资源,提升基层、发展中地区及国家医疗服务能力,助力国家分级诊疗。	150	150	0

医学技术提升经费（湖北医药学院第八临床学院）	"湖北医药学院第八临床学院基础建设费及运营经费 "	151	151	0
社康中心房租	社康中心房屋租金	580	580	0
预防性体检经费补助	"针对医院提供免费预防性体检的经费补助 "	1,801	1,801	0
病人欠费补助款	"针对病人没有能力支付费用的补助款 "	260	260	0
区政府大楼医务室运行经费	设置区政府大楼医务室 1 个，为区政府所属部门及时提供保障服务，保障政府大楼工作人员基本医疗。	76	76	0
综合医院	加强感染性腹性、职业病的防治效果，保障社会健康，维持社会稳定。提供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为从业人员提供了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了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以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	42,895	0	42,895
专项培训	加强各重点专业的培训，有效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院感能力提升，提高妇幼卫生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16	16	0
流浪乞讨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医疗救助	做好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的医疗救治工作	33	33	0

	妇幼保健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水平，巩固提升健康促进和健康管理水平，落实市卫计委年度其他重点工作任务。	26,461	7,995	18,466
	医疗健康集团发展补助资金	<p>1.建设集团内统一的医疗信息管理和信息安全系统建设，基本实现集团内信息互联互通和一体化运作，部分项目与南方医科大学优势学科合作共建。</p> <p>2.技能培训中心日常培训和运营经费</p> <p>3.与国内外领先同行建立密切的技术协作关系，带动专科水平全面提高；推动5大医学救治中心和中医示范区建设；新增开设2-3个主干学科。</p> <p>4.包括：常规柔性引进“三名工程”专家费用；南方医科大学帮扶团队2个；全职返聘高级专家5-6名等。</p> <p>5.利用南方医科大学医学检验优势学科力量，建立平战结合、医教研融合的快速检测平台。</p> <p>6.按照大学附属医院建设发展目标，着眼医教研一体发展，启动基本教学和科研条件建设。</p> <p>7(1)设立科研培育基金，培育省市级课题项目，力争在国家级课题项目中取得突破；配套支持在研项目；设置科研成果奖励；支持外出参加各级各类学术活动；</p> <p>(2)鼓励开展临床教学，激励教学研究，开</p>	10,000	10,000	0

	<p>展研究生培养。</p> <p>8.设立新技术培育基金，鼓励所属机构积极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加强质量监控、感染管理、医学统计等队伍建设；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奖励取得成效的新业务新技术及发现并弥补质量安全漏洞的人员。</p> <p>9.配齐各社康中心全科医生队伍；对家庭医生开展轮训；提高社康中心医务人员待遇，稳定社康医疗健康服务队伍；积极推进社康中心布局建设；引入“全科+专科”的基层医疗服务，引导医疗资源下沉。</p> <p>10.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队和公共事件医疗应急处置队日常经费和培训演练费用。</p> <p>11.大学委派和集团聘用人员共约 15-20 人工资。</p> <p>12(1)全媒体医学健康知识普； (2)集团宣传。</p>			
	<p>金额合计</p>	<p>235,892</p>	<p>100,502</p>	<p>135,390</p>

年度总体目标	<p>我局将按照强公卫、建高地、优服务、促健康的思路，落实“完善一个体系，抓好两大项目，运营两家集团，深化与两个高校合作”的各项具体措施，以优异成绩全力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创新坪山建设再上新台阶。</p> <p>（一）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坚持问题导向，针对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的公卫专业力量薄弱、基层防控承接不畅、防疫物资储备不充分等问题，逐一破题解题。一是加强专业力量。优化人员配备，以平战结合为目标建立公共卫生专技人员三级梯队，实现检验、流调等专业力量的整体提升。二是强化基层承接。全力争取区疾控中心新址年内基本完成施工，筑牢社康机构疾病预防控制网底，实施疾控专家小组下基层服务，补齐街道、社区一级公共卫生管理缺失短。三是充足物资储备。发挥辖区生物医药产业集聚优势，优化防疫物资资金投入和储备机制，建设集中管理、保障有力、节约高效的“区政府、卫健系统、街道”三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保障体系。</p> <p>（二）推动香港名中医诊疗中心和深圳医学科学院建设。坚持在满足广大坪山居民对美好生活向往上先行示范，为卫生健康事业跨越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一是高水平运作香港名医诊疗中心。年内助推引进 30 家符合标准的医疗机构入驻，全力争取放宽香港医师到内地执业限制，争取上级综合授权改革试点，在使用国际新药及医疗器械方面率先突破。进一步谋划建设香港临床转化中心、高端长效药物制剂研发平台，借鉴先进管理理念和前沿医学技术，完善区域内学科配置。力争到 2025 年。将中心打造成深港两地在临床学科建设、医学人才培养、医疗质量管理、医产融合发展方面的交流合作品牌。二是推进全新机制深圳医学科学院建设。密切对接市卫生健康委，跟进深圳医科院（筹）挂牌和选址建设事宜，面向全球遴选领衔专家和核心骨干人才，开展体制机制创新研究，细化建设和运营方案，启动 1-2 项合作项目。结合我区建设深圳公共卫生战略物资应急储备基地，先行启动“医科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战略物资研发项目”。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医学科学协同创新共同体，形成“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临床研究+成果转化+市场应用”全谱系生态，促进人才、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等创新要素的融通转化。</p> <p>（三）运营区医疗健康集团和深圳平乐中医健康集团。坚持医防融合、康养结合发展创新路径，实现“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的转变。一是高水平运作区医疗健康集团。充分引入南方医科大学在管理理念、优势学科的优质资源，理顺两家医院发展定位和学科专业布局，合作建设病理诊断中心、临床技能培训中心、中心实验室等一批医技平台，争取省部级科研课题和国家省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争取 5 年内全区引育 8-10 名重点学科带头人或 5-8 个专家团队，推动建设 1-2 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3-4 个省级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不断提升医疗能力和服务水准。成立社康管理中心，对院办社康中心实行集中式、一体化管理，并制定《2021-2025 年社区健康服务机构设置规划》，力争到 2025 年底，完成 50 家社康机构的规划建设，并逐步将集团优质服务延伸至社区。二是推动深圳平乐中医健康集团运作。以“一体两翼、一核多元”为核心理念打造平乐中医健康集团，明确集团架构和发展战略。充分发挥集团中医特色优势，在区敬老院、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建设、运营管理全流程融入中医特色元素，探索建立中医与养老、康复相结合的“坪山模式”。</p> <p>（四）深化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和南方医科大学合作。拓展合作空间，深化合作领域，努力形成分工明确、上下贯通、防治结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一是深化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合作。充分借助联席会议牵头抓总、协调各方的机制优势，加快推进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研究院、德约科维奇网球中心、中医药国际运动康复中心、中医药儿童成长中心等项目建设。完善中医药服务网络，全力打造体现传承创新特点的医疗、预防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六位一体”中医药发展体系，力争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方面走在全国前列。二是深化与南方医科大学合作。在以区医疗健康集团为载体引入南方医优质资源的基</p>
--------	--

基础上，密切贴合我区需求拓展双方合作领域，谋划建设口腔医学院、人才培训中心等平台，培养紧缺医药、临床、全科医学、医院管理专业人才，全面带动坪山区域卫生健康服务水平整体提升。瞄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需求，建成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生物医药研究基地和生命健康技术成果转化平台，大力推进医药科学研究和康复保健技术发展。促进医院平稳运行，缓解“看病贵”**严峻形势**，保障医疗质量，提高服务对象对医院的满意度,专业人员年论文发表数达到 2 篇以上，卫生监督员法律水平人均分数超过 85 分，重点医疗机构、住宿场所宣传覆盖率 90%、卫生监督社会宣传活动超过 20 次，提高辖区企业居民卫生知识水平，切实做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案水平和能力明显加强、转变执法理念和方式，提升监督执法效能，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重大活动保障与应急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完善医疗卫生监督体系，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秩序、深入开展学校卫生和传染病监督工作、监督与服务并重，环境卫生监督效果明显、职业健康监督工作有序开展、大力开展控烟监督执法，为文明城市复检保驾护航、坚持监督执法监管机制和模式创新、加强监督执法支撑体系建设、加强监督执法队伍核心能力建设、加大法制宣传，提升市民卫生法制素养、扎实做好医疗服务市场监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二类疫苗采购数量	20000 支
			举办艾滋病宣传活动场次	≥3 场
			购置艾滋病防治专用安全套个数	20000 个
			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1000 人
			访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次	≥4000 人次
			消毒监测覆盖医疗机构数量	65 家
			卫生监督社会宣传活动	≥8 次
			企业职业卫生现状调查（排查）数量	≥800 家
			监督抽检企业数量	50
			科研项目论文发表篇数	≤5 篇
			培训会议开展数量	≥12 场

			政府绩效评估结果考核发放人数	37 人
			办公用房租管理面积	2580 m ²
			卫生监督执法系统平台维护数量	3 套
			健康筛查人次	≥700 人次
			举办义诊场数	≥20 场
			健康讲座场数	≥40 场
			科研项目	1 项
			院内医护开展业务培训场数	≥8 场
			中医药新技术研究与使用	1 项
			北中医巡诊专家巡诊总频次	≥171 人次
			房租物业电费保障面积	2042.06 平方米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9 项
			新增社康数	2 家
			重点学科建设经费资助个数	4 个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质量控制率	100%
			区老年体育及公益活动	100 人次
			医院年门诊量	大于 660000 人次
			集团统筹单位数量	3 家

			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	≥10 项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5 项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5 项
			科研教学培训项目	≥10 项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9 项
			社康建设项目	≥10 项
			孕期生殖道感染免费筛查	3500
			孕期抑郁筛查	20000
			散居儿童心理行为问题筛查人数	8000 人
			幼儿园儿童心理行为问题筛查人数	28000 人
			幼儿园儿童心理行为问题筛查干预人数	500 人
			基因检测数（人）	550 人
			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高通量基因检测筛查人数	5000 人
			妇女病普查	6000 例
			卫生材料及损耗采购完成率	100%
			药品采购完成率	100%
			"全年重大医疗责任事故 "	"0 起 "
			"医院年门诊量 "	"≥150 万人次 "
			"医院住院床日 "	"≥9.3 万床日 "

			线下线上疑难杂症会诊量	≥ 40 人次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人数	≥ 26000 人
			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 44000 人
			补助欠费病人数量	"200 人次 "
			普通肺结核患者在定点医疗机构接受治疗的比例	90%
			肺结核可疑症状者和疑似患者查痰率	85%
			肺结核患者痰培养率	95%
			确诊患者的病原学诊断率	50%
			食源性疾病监测病例数	50
			全科转岗培训学员	40 人
			公共急救培训学员	1500 人
			临床技能培训学员	30 人
			区政府大楼医务室数量	1 个
			本院社康总数量	21 家
			医院年门诊量	≥ 5 万人次
			医院出院人数	≥ 2000 人
			医疗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检验检测项目市内外培训人次	10 人次

			理化、病原微生物和卫生微检验技术研讨班参训人数	30 人次
			举办培训场次	31 场
			肺结核报告管理率	100%
			性病报告率	≥98.5%
			麻风病报告率	≥98.5%
			创建健康单元个数	10 个
			社区慢性病讲座覆盖社区数量	23 个社区
			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样本量	5400 样本量/次
			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次数	3 次
			健康促进场所创建个数	6 家
			健康素养宣传活动次数	≥4 次
			科研立项项目个数	3 个
			消毒检测覆盖托幼机构数量	64 家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评估次数	≥4 次
			登革热等病媒传染病疫情检测次数	12 次
			购买仪器设备数量	10 台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含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	≥250 间次
			流感监测数量	每周 3-5 份

		感染性腹泻监测数量	每月 10-20 份	
		碘缺乏病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寄生虫监测数量	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中心实验室检测质量内部控制和外部控制项目数量	20 项	
		检定/校准检测仪器设备数量	700 台	
		采购医用防护服数量	12000 套	
		采购口罩数量	37000 个	
		物业维护保障面积	3.3532 万m ²	
		维护网络信息系统数量	2 个	
		实验室污水检测次数	5 次	
		采购物资数量	按概算清单采购	
		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完成率	100%	
		大型检测设备维护台数	12 台	
		小型检测设备维护台数	20 台	
		二类疫苗覆盖率	覆盖全区 6 个街道，24 家社康	
		质量	巡诊专家处方合格率	≥80%
			监督抽检整治率	≥80%
			论文发表达标数量	≥1 篇

			辖区专项培训覆盖率	100%
			考核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卫生监督执法系统平台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卫生监督执法宣传覆盖率	≥90%
			排查企业职业卫生达标率	≥80%
			纯中医治疗率	≥80%
			人员服务质量达标率	≥90%
			患者投诉率	比往年下降 5%
			用电安全、运转顺畅	≥98%
			物业服务质量	物业安保及清洁服务质量≥95%
			巡诊专家项目病人复诊率	比同期上浮 3%
			电子健康档案合格率	≥80%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率	≥95%
			病床使用效率	较上一年度增加 5%
			总诊疗人次	较上一年度增加 10%
			医疗质量-全年出现重大医疗事故	0
			平均住院日	≤10 天
			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科研教学培训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社康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社区基层妇幼保健人员培训覆盖率	≥90%
			幼儿园儿童心理行为问题筛查率	≥85%
			高危儿（矫正）3月龄标准化发育筛查表测查率	≥95%
			为建册孕产妇进行相关知识宣教知晓率	>85%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98%
			相关传染病检出率	100%
			病人救助及时率	≥98%
			高危儿管理人数	1000 人
			孕期生殖道感染免费筛查率	孕产妇生殖道感染筛查率≥80%；阳性孕产妇干预率≥80%
			孕期抑郁筛查率	孕期抑郁筛查率≥60%，产后抑郁筛查率≥90%
			员工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人员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标准	按照健康检查机构要求标准对公共场所从业人员进行体检
			职业健康检查标准	按《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补贴以前欠费病人比率 "	"100% "
			肺结核患者治疗成功率	90%
			涂阴患者分子生物学检测率	75%
			教学计划完成率	100%
			值班医生资质的达标率	100%
			社康中心资质达标率	100%
			医疗质量之全年杜绝出现重大医疗事故	0 起
			"医疗责任事故处理率 "	"100% "
			参训人员到位率	≥90%
			结核病人总体到位率	≥95%
			肺结核可疑症状者和疑似患者查痰率	≥85%
			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	≥50%
			麻风病症状监测开展率	≥90%
			麻风病可疑症状报告率	≥95%
			医务人员麻防培训率	≥95%

			性病诊疗机构主动提供梅毒咨询检测比例	≥90%
			健康素养监测质量	符合《市健促中心关于印发 2021 年深圳 市区健康促进与教育服务体系评价实施 方案的通知》要求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19%
			医学科研成果通过率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	≥8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	≥80%
			病媒生物和消毒效果检测完成率	100%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5%
			死因监测质量审核率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管理报告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覆盖辖区工作场所（含生活饮用 水卫生监测）	100%
			检测报告合格率	≥95%
			耗材试剂验收合格率	≥95%
			有效申诉率	<1%
			检测人员上岗持证率	100%

			疫情防控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停水、电、燃气情况发生的频率	≤10 次
			网络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合格率	≥95%
			系统故障排除率	100%
			终端安全运行率	100%
			污水处理设备运转情况	全年正常运转
			物资采购合规性	合规
			物资验收合格率	≥95%
			物资产品质量	国标合格
			设备使用状态	达到可使用状态
			仪器设备正常使用率	≥90%
			运维服务合格率	100%
			二类疫苗质量合格率	100%
			辖区 HIV 检测抗体筛查量	同比上升
			艾滋病防治专用安全套合格率	100%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情况（达标指达到合同规定或内部制度考核要求）	达标
			巡诊专家项目自费病人比例	≥50%
		时效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经费拨付及时性	及时
			员工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员工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
			建设按期完成率 (%)	100%
			会诊中心医技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预防性体检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职业健康检查按计划进行	100%
			"欠费补贴及时性 "	"及时 "
			疗程中疗程末病案信息录入及时性	≥90%
			培训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率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时间	2 小时内上报
			疫情防控物资供应及时性	及时
			培训工作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结核病发现、治疗与管理工作的按期完成率	100%
			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性病病例发现工作按计划完成率	100%
			健康素养检测问卷调查完成时间	2022 年 9 月底前
			实验室污水检测工作完成时间	22 年 12 月底前

			仪器设备故障受理服务时间	12 小时内受理
			物资采购按期完成率	100%
			设备安装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二类疫苗采购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艾滋病宣传任务、艾滋病专用安全套采购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访视工作完成率	100%
			病媒生物监测及时性	每月开展监测
			风险评估报告完成及时性	每月完成 1 次
			设备到位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工作完成频率	每月开展
			各类传染病监测工作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检定/校准检测仪器设备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
			物业维修按期完成率（按期指按合同约定或考核指标要求）	100%
			系统维护及时率	2 小时响应
			中医巡诊专家出诊准点率	≥95%
			中医巡诊专家项目医患纠纷处理及时性	<1 小时
			资金到位率	100%
			卫生监督执法媒体宣传完成及时率	100%

			排查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监督抽检完成及时率	100%
			论文发表完成及时率	100%
			培训会议完成及时率	100%
			考核奖金发放完成率	100%
			安全检查管理及时率	100%
			卫生监督执法系统平台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支付进度	根据开展活动进度及时形成支出
			传染病报告及时率	≥95%
			医患纠纷处理及时性	及时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进度	100%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完成进度	100%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完成进度	100%
			科研教学培训项目完成进度	100%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完成进度	100%
			社康建设项目完成进度	100%
		成本	"支付医疗责任保险金 "	" ≤45 万元 "
			集团运营经费	≤1325.1 万元
			开发疾病数据管理软件及数据库完成率	100%

			网上专家门诊频 APP 完成率	100%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人均成本	195 元左右
			职业健康检查人均成本	290 元左右
			"欠费病人补贴的符合率 "	100%
			贫血初筛	9.5 万元
			免费发放营养包数	30 万元
			血常规初筛	44 万元
			血红蛋白电泳复筛	60 万元
			基因检测	36 万元
			艾滋病、梅毒和乙肝项目检测	63.8 万元
			社康房租补贴总成本	580.00 万元
			员工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预算执行率	≥96%
			成本控制率	≤100%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成本节约率	>0
			项目本年支付资金	≤100%

			基础设施建设	≤685 万元
			信息化建设	≤2020 万元
			重点专科建设	≤1760 万元
			三名工程	≤1400 万元
			科研、教学及培训	≤914.7 万元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	≤770 万元
			社康建设经费	≤1125.2 万元
			平台维系：稳定性及安全服务	据实冲销
	效益	经济效益	"缓解医院经济压力，降低医院成本 "	"降低 "
			缓解集团所属两家医院经济压力，降低医院成本	降低
			帮助社康中心减少运营成本	节省运营成本
			医疗物资提供充足，缓解患者看病贵的问题	缓解
			缓解患者看病难的问题,降低患者就医成本	缓解,降低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制，提高社康提供服务质量	完成
			保障医院正常运营，提高医疗水平	365 天运营
			开展对口支援工作	降低对口支援所在地医疗资源成本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	减少因生病导致的停工停业和治疗带来的经济损失
			医疗物资提供充足，缓解患者看病贵的问题	有效缓解

			提升医院全科专业知名度，促进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	促进发展
		社会效益	提升临床服务和教学水平，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全科人才	提升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制，提高社康提供服务质量	提升
			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减少居民看病支出	提升
			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践行公立医院社会公益服务职能，缓解困难群众看病压力，降低支付	降低
			促进人群健康发展，提升患者就医环境，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践行公立医院社会公益服务职能，缓解困难群众看病压力，降低支付	"缓解 "
			促进人群健康发展	促进
			提升临床服务和教学水平，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全科人才	水平提升
			"为区政府提供保健服务的部门或单位数量 "	60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制，提高社康提供服务质量	提高
			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减少居民看病支出	减少
			参保患者个人支出比例	降低
			配备充足的医疗服务人员，缓解患者看病难的问题	缓解
			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推动远程和智能医疗建设，并以临床需求为导向，通过医学影像诊疗创新、新型医学影像仪器研发与转化、医学影像实效性研究，产出独具特色的代表性成果	提升，产生 SCI 或外文源论文，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专业书籍及专著
		保障接触职业健康检查危害因素人员的健康，提高社会公共健康安全	提高
		保障从业人员健康，提高社会公共健康安全	提高
		检测率、干预率	减少孕期生殖道感染及并发症的发生
		围产期抑郁筛查阳性率、干预率	逐步提高，减少危重症发生
		婴幼儿家长宣教覆盖率	≥80%
		儿童营养性贫血管理率和矫治率	≥90%
		重症地贫胎儿产前干预率达	≥80%
		艾滋病、先天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率	<2%
		辖区寄生虫病感染率	同比降低
		辖区本地疟疾发生次数	无本地病例
		职工新冠病毒感染率	100%
		医疗机构传染病报告率	≥98.5%
		输入性包虫病病例报告率	100%
		人体寄生虫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95%
		人体寄生虫病健康行为形成率	90%

			肺结核可疑症状者转诊率	≥95%
			肺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肺结核病人成功治疗率	≥90%
			梅毒、淋病报告发病率	分别不超过近三年平均水平的 10%
			居民慢性病患者水平	不超过上年同期水平
			辖区居民总体健康素养水平	≥40%
			医学科研水平	提高
			医疗废物处理合格率	100%
			保证饮食卫生达标、无安全事故发生	不发生安全事故
			仪器设备检测结果准确率	≥98%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达到国家要求
			疫苗接种事故	无事故
			艾滋病检测阳性率	同比下降
			娱乐场所高危人群、男男同性恋高危人安全套使用率	提高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	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包虫病本地病例病例发生率	0
			甲乙类传染病综合发病率	与近三年平均水平持平（10%以内）
			设备使用率	100%

			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检测评价报告合格率	≥95%
			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处置	按照深圳市相关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处置标准完成
			安全生产事件	无发生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无事件
			改善区疾控中心工作环境及软、硬件设施	按计划完成各项物资采购
			系统正常运转率	100%
			无证经营、无证上岗、无证行医等卫生违法行为	减少违法行为
			有效保障辖区企业居民卫生知识水平	有效保障
			患者健康质量提升	≥95%
			积极参与坪山中医药示范区建设，持续打造中医药示范街道	国医堂知晓率提升 5%
			中医“六进工程”，提高国医堂影响力	义诊≥20 场，健康讲座≥40 场
			本单位相关工作开展，得到有效保障	≥95%
			为老中医传承工作室、深圳市名医诊疗中心、深圳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市中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优选建设单位提供评审场地支持	提供场地支持
			中医适宜治疗量	上升 5%
			巡诊专家医疗纠纷	下降 10%
			青少年健康知识知晓率	提升

			独生子女家庭保险受益率	100%
			学校、幼儿园卫生室及近视防控联盟医院的近视防治工作人员培训覆盖率	≥90%
			妇幼公卫项目及保健知识宣传覆盖率	≥60%
			对口帮扶单位	≥1 家
			配备充足的医疗服务人员，缓解患者看病难的问题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	"为区政府大楼提供保健服务，为政府办公提供医疗保障 "	"提供医疗保障 "
			门诊部办公医疗环境有效提高	办公医疗环境舒适度提高
			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提升
			"实现临床影像技术和诊断“精准化”，临床影像服务“高效化”、“人性化”，“智慧化”，影像产品“本土化”，特色领域影像医学达到国际一流或国际领先水平，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及门诊诊疗服务质量，方便患者就医，减轻患者经济负担。”	提升，产生 SCI 或外文源论文，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专业书籍及专著
			"推动辖区医疗卫生事业持续发展 "	"正面影响 "
			物业管理、后勤保障工作、新建办公楼项目有效开展，未影响机构正常运行	不影响机构正常运行
			预防传染病传播	有效控制传染病传播
			流动人口艾滋病防治知晓率、防范意识	提高
			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	降低

			保障食品安全、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符合卫生标准	减少环境危害因素对公众健康影响
			达到消除碘缺乏病标准要求	≥90%
			辖区社区居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理念知晓率	≥40%
			科研环境	良好
			保障医疗办公正常照明，公共服务效率提升	≥98%
			开展新型优质病种中医适宜技术	≥2 项
			巡诊专家开放带教影响力	提升坪山区中医诊疗水平
			进一步强化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职能，充分发挥社区健康服务网底作用	进一步缓解市民“看病难、看病贵”的现象
			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	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
			开展中医药继续教育	≥10 次
			推动辖区医疗卫生事业持续发展	保持可持续
			保持自然、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保持可持续
			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提升
			保持自然、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保持可持续
		生态效益	在进行经济和其他活动时，应尽量减少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减少

			开展人工智能及影像创新，提高医疗服务效率和精准性，打造我国影像医学的科技创新高地，开展成果的普及及推广，中心医技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有凝聚力	提高，和谐，有凝聚力
			职工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	本年内持续
			提升专业技术能力，更好服务社会	提升
			实验室污水排放达标率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病媒生物防治监理	常年开展
			爱卫四害应急储备药物采购	每2年一次
			提升专业技术能力，更好服务社会	提升
			职工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	本年内持续
			在进行经济和其他活动时，应尽量减少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年内持续
			职工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	本年内持续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监测单位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区居民满意度	60%
"员工满意度"			≥90%	
结核门诊满意度逐年提高			提高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疫苗接种群众满意度	≥90%
			群众对流行病、传染病、职业病防治工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监管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顾客满意度、内部职工满意度	≥85%
			社会群众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患者满意度调查全市排名较上年提升	≥1名次
			员工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患者对巡诊专家满意度	≥92%